

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湖工职青发〔2020〕5号

关于印发团中央《学生会、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》的通知

各基层团组织、学生会组织：

为进一步落实立德树人，建设一支品学兼优、作风过硬的学生干部队伍，加强学生干部队伍建设，提高思想站位，坚决反对和消除“官”本位思想。我校学生会积极响应团中央发起的《学生会、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》，现将公约印发，请各级学生组织认真组织学习倡议公约的内容，内化于心外化于行，积极行动起来，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，做好自律自醒，更好地服务同学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学生会、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》

共青团湖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

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一日

委员会

学生会、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

第一条 恪守学生本分。我们要带头勤奋学习，学好专业知识，培养科学精神，模范遵守法律法规、校规校纪和学术规范，不能倒置本末、荒废学业，不能因学生工作而迟到早退缺课旷课。

第二条 牢记本会宗旨。我们要把努力为同学服务作为主要目的，从同学中来、到同学中去，认真倾听广大同学诉求，积极畅通校园沟通协调渠道，实心实意帮助同学解决困难。

第三条 永葆理想主义情怀。我们要珍惜代表服务同学的荣誉和锻炼能力的机会，公私分明，甘于奉献，不借组织平台为个人“镀金”“铺路”，不借担任学生干部机会谋求“加分”“保研”等私利。

第四条 扎扎实实做事。我们要把让广大同学满意作为工作目标，反对漂浮作风，反对形式主义。要扎根同学、勤于交流、求真务实，力戒模仿行政化的工作方式。

第五条 营造平等氛围。我们要牢记自己的首要身份是学生，牢记学生会工作的本质是群众工作，坚决反对“官”本位思想和作风，彼此互相帮助、平等相待，不追求头衔、不装腔作势。

第六条 摒弃庸俗习气。我们要努力建设充满朝气、干净纯粹的组织文化，不吃吃喝喝、贪图玩乐、讲求排场，要克服精致利己思想，坚决抵制社会不良习气侵蚀。